

捷運工程局 96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分計畫	計畫內容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壹.	一.	<一>資產及財務管理業務	1. 執行初期路網，後續路網新莊線及蘆洲支線、南港線東延段、信義線、松山線特別預算歲入預算。 2. 協調中央（含原省府）、臺北縣政府及本府等預算編列單位按時程撥款支應。 3. 辦理「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及「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資金運用及管理。 4. 工程保險及聯合開發大樓火災保險之投保。 (1) 協助工程處及廠商解決保險理賠之爭議及保險投保相關事宜。 (2) 完成 96 年度聯合開發大樓火災保險之投保。 5. 財產管理 (1) 捷運各線捷運財產、聯開財產及重置基金財產之管理。 (2) 捷運各線土地使用租賃契約管理。 (3) 捷運財產租賃契約管理。 (4) 「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採購案核銷及財產列帳。 6. 辦理出納各項薪津、獎金及補助款發放、代扣款、所得報繳、零用金保管、支付及聯合開發基金、重置基金等相關業務。
		<二>公共關係業務	配合捷運後續路網之推動，積極透過各項管道辦理溝通宣導，爭取民眾支持與配合，俾工程順利進行。
		<三>資訊推展	1. 強化捷運知識管理查詢平台。 2. 落實捷運工程 e 化管理，建構行動化工程管理體系及重要會議資料 e 化服務。 3. 強化本局資訊安全作業環境。 4. 落實捷運專業線上課程學習成效，推動技術服務經驗回饋與傳承。
	二.	<一>機械、什項及交通運輸設備	購置電腦軟硬體、事務機具、圖書設備及車輛等設備。
貳.			

調查 規劃 及 計畫 管理	一. 調查 規劃 及 計畫 管理  一.<一>專題研究 及計畫管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展委託專題研究。</li> <li>2. 審編施政計畫。</li> <li>3. 強化計畫執行管考，提高施政效能。</li> <li>4. 辦理年終業務檢討。</li> <li>5. 提高公文處理時效，加強為民服務。</li> </ol>
	二.<二>捷運路網 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整體路網規劃暨後續路網各路線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土城線延伸頂埔地區規劃報告書及財務計畫配合中央各單位審議。</li> <li>(2)安坑線規劃報告書及財務計畫配合中央各單位審議。</li> <li>(3)捷運三鶯線規劃報告書與財務計畫配合中央各單位審議。</li> <li>(4)社子、士林、北投區域輕軌運輸網路規劃報告書與財務計畫配合中央各單位審議。</li> <li>(5)捷運信義線東延段規劃報告書與財務計畫配合中央各單位審議。</li> <li>(6)捷運萬大-中和-樹林線規劃報告書與財務計畫配合中央各單位審議。</li> <li>(7)捷運松山線天水路段增設車站規劃報告書配合中央各單位審議。</li> <li>(8)臺北市東側地區捷運南北線規劃報告書與財務計畫函報交通部核轉行政院核定。</li> <li>(9)捷運民生、汐止線規劃報告書與財務計畫函報交通部核轉行政院核定。</li> </ol> </li> <li>2. 車站規劃與協調業務：辦理信義線東延段、土城線延伸頂埔、安坑線、萬大-中和-樹林線、三鶯線、社子線與中正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民生汐止線、南北線車站規劃與協調。</li> <li>3. 都市計畫變更業務：辦理捷運土城延伸頂埔線都市計畫變更、大橋國小站聯合開發都市計畫變更案。</li> <li>4. 捷運後續路網各線之工程規劃及營運規劃。</li> <li>5. 都市計畫樁位公告：辦理松山線、中正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都市計畫樁位公告。</li> <li>6. 地下穿越樁位公告：辦理松山線及中正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地下穿越樁位公告。</li> <li>7. 辦理中正機場線三重至臺北市段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協調與報核作業。</li> <li>8. 辦理社子線、萬大-中和-樹林線、民生汐止線與臺北市東側地區捷運南北線等環境影響評估與各線環差報核作業。</li> </ol>

		9. 辦理「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移設及連通申請自治條例」修訂作業。
	<三>品質保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執行品質管理制度，落實捷運工程既定品質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本局及各工程處品質管理系統落實度稽查作業。</li> <li>(2) 持續辦理工程區段標，品質計畫落實度查驗作業，發現缺失即提報相關單位即時改善。</li> <li>(3) 辦理工程區段標重要工項施工管理查驗作業。</li> <li>(4) 辦理防汛期前準備查核作業。</li> <li>(5) 辦理品質管理相關訓練作業。</li> </ol> </li> <li>2. 精進材料三級品質管制作業，保障捷運工程材料品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實施材料試驗訓練，配合工程需求安排適當教育訓練課程。</li> <li>(2) 契約規範中材料規格之審查與修訂之建議。</li> <li>(3) 辦理材料第三級品管作業，以確保材料品質符合規範要求。</li> <li>(4) 接受本局查證、工程處、廠商及民間業者之委託試驗。</li> <li>(5) 辦理材料供應商之品質評鑑及監督管理作業。</li> <li>(6) 辦理廠商材料一級品管實驗室之品質評鑑作業。</li> </ol> </li> </ol>
	<四>聯合開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計畫、基地評選、地主協議簽約、建築概念設計、投資人甄選、權益分配、契約執行、不動產經營管理、基金管理及研訂土地開發相關法規等事項，包括下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合捷運路線規劃，辦理場站聯合開發基地評選作業。</li> <li>(2) 辦理徵求投資人及投資契約書簽訂作業。</li> <li>(3) 持續辦理投資人書件審查及建造成本審核及權益分配作業。</li> <li>(4) 協助投資人進行聯合開發施工作業。</li> <li>(5) 辦理聯開大樓完工基地出租售及租約管理作業。</li> <li>(6) 辦理聯合開發公有不動產經營管理業務。</li> <li>(7) 辦理土地開發基金預算編製及管控事宜。</li> <li>(8) 續修土地開發相關法令：因應聯合開發作業需求修訂土地開發辦法相關條文、實施要點、甄選投資人須知、相關契約、規範等配合修訂。</li> </ol> </li> <li>2. 持續推動新莊線大橋國小站西側土地開發案。</li> <li>3. 辦理中正機場線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 C1、D1 土地開發案。</li> <li>4. 市府相關單位委託代辦市有地開發案件都市更新作業。</li> </ol>
	<五>價值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維持機能與品質的前提下降低成本。</li> <li>2. 持續協助市府相關單位，推動相關作業。</li> </ol>
	<六>安衛環保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合政策推動現場監工全員安衛，落實廠商自主管理之目標。</li> <li>2. 稽查各工程處安衛小組、工務所、廠商之安衛環保管理業務績效，</li> </ol>

		<p>落實三級工地管理。</p> <p>3. 健全本局災害防救組織及通報系統，整備災害防救設施及實施防颱防汛高司作業及實兵演練評比。</p> <p>4. 辦理本局施工環境管理績效及環境影響評估追蹤考核業務。</p> <p>5. 辦理本局安全衛生、施工環境管理及災害防救業務之教育訓練。</p> <p>6. 辦理本局安全衛生競賽及零傷亡暨零重大事故獎勵措施。</p>
參. 工 程 細 部 設 計	一. 土 木 建 築 工 程 設 計	<p>&lt;一&gt;新莊線及蘆洲支線</p> <p>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新莊線縣轄段及市區段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p> <p>2.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蘆洲支線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p> <p>3.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新莊線縣轄段、市區段及蘆洲支線土建標在建工程技術文件審查。</p> <p>4. 配合在建工程之時程辦理相關公共藝術之徵件、評選及審查事宜。</p> <p>5. 辦理新莊線縣轄段、市區段及蘆洲支線軌道標在建工程細部設計技術文件審查。</p> <p>6.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p>
		<p>&lt;二&gt;木柵延伸(內湖)線</p> <p>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木柵延伸(內湖)線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p> <p>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木柵延伸(內湖)線土建標及行駛路面在建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p> <p>3. 配合在建工程之時程辦理相關公共藝術之徵件、評選及審查事宜。</p> <p>4.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p>
		<p>&lt;三&gt;信義線</p> <p>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信義線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p> <p>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信義線土建標在建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p> <p>3. 配合辦理信義線軌道標在建工程細部設計技術文件審查。</p> <p>4. 配合在建工程之時程辦理相關公共藝術之徵件、評選及審查事宜。</p> <p>5.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p>
		<p>&lt;四&gt;南港線東延段</p> <p>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南港線東延段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p> <p>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南港線東延段土建標在建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p> <p>3. 配合辦理南港線東延段軌道標在建工程細部設計技術文件審查。</p> <p>4. 配合在建工程之時程辦理相關公共藝術之徵件、評選及審查事宜。</p> <p>5.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p>

		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
	<五>松山線	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松山線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 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松山線土建標在建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 3. 辦理松山線軌道標招標文件及配合在建工程細部設計技術文件審查。 4. 配合在建工程之時程辦理相關公共藝術之徵件、評選及審查事宜。 5.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
	<六>中正機場線	1.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中正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在建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 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中正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相關細部設計之契約變更。 3.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
	<七>環狀線	配合臺北縣環狀線委託案進行相關之基本設計及發包文件製作。
	<八>土城線延伸頂埔段	辦理土城線延伸頂埔地區路線及車站之相關基本設計、發包文件製作、細部設計顧問遴選及細部設計審查事宜。
	<九>其他	1. 辦理捷運路網規劃階段之工程調查及基本設計文件 (1) 辦理(萬大-中和-樹林)之測量、管線及地質調查 (2) 辦理規劃路網南北線之基本設計文件。 2. 營運路段增設出入口等工程之設計審查 (1) 辦理淡水線石牌及芝山站增設出入口工程之設計審查。 (2) 辦理新店線公館站增設無障礙電梯工程之設計審查。 3. 辦理代辦工程細部設計及審查 (1) 辦理北投衛生所與光明派出所新建工程之設計審查。 (2) 辦理松山警察分局新建工程之設計審查。 (3) 辦理中崙變電站新建工程之設計審查。 4. 圖說及規範等之增修訂作業 (1) 細設標基本條款及招標文件檢討修正。 (2) 工程標準單價之蒐集、彙整及制訂。
二. 機 電 系	<一>新莊線及蘆洲支線	1. 辦理新莊線及蘆洲支線機電系統標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2. 辦理新莊線及蘆洲支線電聯車標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統 工 程 設 計		
		<二>木柵延伸 (內湖)線	1.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木柵延伸(內湖)線機電系統標契約變更。 2. 辦理木柵延伸(內湖)線機電系統工程標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三>南港線東 延段	1. 辦理南港線東延段機電系統標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2. 辦理南港線東延段電聯車標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四>信義線/ 松山線	1. 辦理信義線/松山線機電系統工程標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2. 辦理信義線/松山線機電系統工程標規格標審查作業。
		<五>環狀線	辦理臺北捷運環狀線計畫第一階段路線機電系統基本設計作業。
		<六>土城線延 伸頂埔段	辦理土城線延伸頂埔段基本設計作業。
		<七>其他	辦理台北高運量行控中心號誌系統重置工程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肆.	捷 運 系 統 工 程	一. <一>新店線工 程	辦理新店線及淡水線自動收費系統更新設備安裝及測試。
		<二>南港線工 程	辦理南港線數位無線電系統及自動收費系統更新設備安裝及測試。
		<三>維修線工 程	辦理維修線(小南門線)數位無線電系統及自動收費系統更新設備安裝 及測試。
		<四>板橋(土 城)延伸線工 程	1. 辦理板橋(土城)延伸線土木建築工程、水電、環控及機電系統結 算、驗收及工程保固工作。 2. 辦理板橋(土城)延伸線數位無線電及自動收費系統更新設備安裝 及測試。

	<五>中和線工程	辦理中和線自動收費系統更新設備安裝及測試。
	<六>新莊線及蘆洲支線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新莊線及蘆洲支線土木建築工程、水電、環控、電〔扶〕梯、軌道及機電系統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新莊線市區段（信義路、新生南路、松江路、民權東西路）、新莊線縣轄段（三重市重新路、新莊市中正路、新莊機廠）及蘆洲支線各標之土建、水電、環控及軌道施工監造事宜。</li> <li>(2) 辦理捷運路網共同管道工程(信義線)愛國東路至捷運東門站共同管道施工監造。</li> <li>(3) 辦理水電、環控、電〔扶〕梯工程之文件、材料、設備之審查及施工監造。</li> <li>(4) 辦理新莊線及蘆洲支線電聯車及機電系統工程設備製造安裝及測試。</li> </ol> </li> <li>2. 辦理各標品質稽查、查驗作業。</li> </ol>
	<七>木柵延伸（內湖）及木柵線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木柵延伸（內湖）線全線土木、建築、水電、環控工程施工監造作業。</li> <li>2. 辦理木柵線數位無線電及自動收費系統更新設備製造安裝及測試。</li> <li>3. 辦理木柵線系統更新工程。</li> <li>4. 辦理內湖線機電系統安裝測試及電聯車進場儲車測試維護作業。</li> </ol>
	<八>南港線東延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機電系統工程設備製造安裝及測試作業。</li> <li>2. 南港站及南港展覽館站工程施工監造作業。</li> <li>3. 電聯車 4 列車測試作業。</li> <li>4. 辦理軌道工程技術文件審查及施工作業。</li> </ol>
	<九>信義線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信義線 CR580A、CR580B 及 CR283 區段標土建軌道水環等及共同管道工程施工監造。</li> <li>2. 辦理信義線電聯車及機電系統工程招標及細部設計作業。</li> </ol>
	<十>松山線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松山線 CG590A、CG590B 及 CG590C 區段標土建、軌道、水環等及共同管道系統工程施工監造作業。</li> <li>2. 辦理松山線電聯車及機電系統工程招標及細部設計作業。</li> <li>3. 辦理 IUVX02 標「捷運工程施工影響範圍道路資訊顯示看板（CMS）建置工程」。</li> </ol>
	<十一>電聯車採購	捷運公司委託本局採購電聯車工程第 14、15 列車運抵工地測試。

		<十二>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交九用地 BOT 工程	辦理交九 BOT 工程施工管理。
		<十三>代辦本府其他局處工程	1. 代辦教育局所屬萬華國中、成功高中、信義國小、清江國小等機關學校工程施工管理。 2. 代辦市場管理處六合市場新建工程之驗收作業。 3. 代辦臺北市警察局內湖分局新建工程施工管理。 4. 代辦衛生局北投區健康中心暨光明派出所工程發包及施工管理。
		<十四>代辦聯合開發工程。	代辦內政部委建新店線大坪林站(捷四、捷五基地)聯合開發工程保固事宜
		<十五>中正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工程	1. 辦理中正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土建及水電工程發包作業及施工監造。 2. 辦理 IUVX02 標「捷運工程施工影響範圍道路資訊顯示看板 (CMS) 建置工程」。
伍. 交通工程設施補償	一. 購地及拆遷補償	<一>捷運系統用地取得	1. 辦理信義線東延段用地取得及地下穿越補償先期作業。 2. 辦理松山線天水路增設車站之用地取得先期作業。 3. 持續辦理中正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用地取得及穿越註記補償作業。 4. 辦理新莊線大橋國小站西側聯合開發用地取得作業。 5. 辦理土城線延伸頂埔地區地籍及地上物調查先期作業。 6. 辦理安坑線地籍及地上物調查先期作業。 7. 辦理萬大線地籍及地上物調查先期作業。 8. 辦理臺北市東側地區南北線捷運路線地籍及地上物調查先期作業。 9. 辦理臺北縣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用地取得及地下穿越註記補償作業。 10. 續辦松山線出入口用地、車站站體設定地上權及全線地下穿越註記補償事宜。
陸. 準備金	一. 準備金	<一>準備金	準備金之動用依實際業務需要，申請動支準備金，報府核定後，依法執行。



承辦人：

聯絡電話：

機關首長核章：